我們現正身處一個流行後現代主義及民主思想的社會裡。後現代主義,簡單來說,就是否定有絕對權威及真理。各人可以有不同的觀點及想法,沒有絕對標準的。民主,就是人民自己作主。總統、首相、議員統統都是人民選出來的。他們的當權及下台是我們來決定。這兩種思維加起來,就演變成現在這個社會的趨勢及狀況一越來越多人藐視權威,特別是對在上有權柄的不服,甚至存對抗的態度。何謂「順服」?英文字 surrender 的意思是,將一些東西,交給別人,意思就是將一些你所得到的東西,放手不管;可以包括你的財物、權柄、志向、甚至你的生命。信徒今天聽到許多有關順服的生命,可是準確來說,這是甚麼意思呢?順服的生命就是將主所賜給你的生命,歸還給他;將所有操蹤、權利、能力、方向、一切言語行為,都全然捨棄;將你的生命,完全呈交在祂的手中,隨祂旨意而行。

我們要學習尊重神的主權。古今中外,何曾有過一個政權是完全公義呢?地上所有政權的權柄也是出於神的,因為若不是出於神的容許,他們根本沒有可能存留及運作。雖然所有權柄都是出於神,神卻沒有叫他們犯罪,或促使他們犯罪,神只是任憑他們各行其道。神給人自由選擇,但祂不會一直容忍人任意犯罪,神最終必以公義審判他們。看世界的歷史,當某個國家腐敗無能到一個極其嚴重的地步,神往往就容讓其他政權去取代它(如以色列國)。極其殘暴不仁的政權,也往往會被其他政權所傾覆(如納粹德國)。這是歷史中常見的事。這些事都是神的安排。然而,若政權未到如此極端的地步,我們屬主的人主要仍是學習順服的功課。聖經裡沒有教導我們要對抗政府,甚至推翻政權。我們乃是天上的國民,我們的責任是傳揚天國的福音,救人進永遠的天國。

神的旨意,往往是要我們在一個不是絕對公平的環境中學習順服及忍耐。「你們若因犯罪受責打,能忍耐,有什麼可誇的呢?但你們若因行善受苦,能忍耐,這在神看是可喜愛的。」(彼前 2:20)。我們若因犯罪而受責打,這是應當的,這樣忍受是沒有可誇的。但若我們行善,為甚麼會受責打呢?行善不應是受人稱讚及獎勵嗎?可見信徒實在是活在一個不大公平及公義的世界裡。這是鐵一般的事實,聖經也沒有向我們隱瞞。但感謝神,安慰就在這裡了:若你因行善而受苦,能忍耐,這在神看是可喜愛的。所以很清楚了,關鍵不在乎公平不公平,關鍵乃在乎你是否能忍耐。

為甚麼神要我們在這個不大公義及公平的環境中學習順服及忍耐呢?我認為答案就是在約伯記裡。聖經記載約伯是一個完全正直、敬畏神、遠離惡事的人。他常常向神獻祭,又廣行善事。為甚麼神還要容讓撒但來試煉他?就是要對付約伯的「己」。約伯用一百零三個『我』字,自述他昔日的善行,又用五十七個『我』字申訴他目前所受的冷落誤會。他這樣看重人對他的評價,這並不是罪,乃是己。若我們是因為犯罪而受苦,這個我們或能忍耐。但若我們因行善而受苦,我們的己就大大被激動了。我們會忿忿不平地說:「若我因犯罪而受責罰,我甘心接受。但我是因行善而受苦,這實在太不公平,太沒有天理了!我不服!」這是甚麼心態?這就是人的老我,我們的「己」。我們可以甚麼都不要,但自己的名聲及自尊卻是神聖不可侵犯。我們這個己是最難最難對付的,連約伯也在這方面重重地跌倒。但感謝神,經過神容許的試煉,約伯終能如此說:「我從前風聞有你,現在親眼看見你。因此我厭惡自己,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。」(伯 42:5-6)。我承認神容讓我們在不公不義的環境中學習順服及忍耐,是一件非常難受的事情。但弟兄姊妹請記著,神不會自白讓你受苦,祂叫萬事都互效力,叫愛神的人得益處。神知道我們最愛最難捨棄的,乃是我們的己。神就容讓我們身處那些環境中,去學習順服及忍耐。神認識我們的本相,祂知道別的方法沒有用,根本碰不到我們的己,所以祂用祂的主權,按著祂無窮的智慧,安排一些事情去試煉我們,修剪我們,使我們的己日漸減少,我們身上的基督日漸顯出,這是神的苦心。

神要我們學習順服,主要是想我們學到溫柔及忍耐的功課。神籍著各種各樣的環境來磨練我們,對付我們的己。聖經提到,聖徒因行善而受苦,能忍耐,這也是神的旨意,是神可喜愛的。遇到不公平不義的事,基督徒不是不可以表達意見,但態度一定要溫柔及謙卑。特別對在上有權柄的,要有恭敬的態度。用溫柔的態度表達,避免漫罵及對抗,這是最合聖徒的體統,也是最能得著人心:「回答柔和,使怒消退;言語暴戾,觸動怒氣。」(箴 15:1);若結果不如你所料,你不是將行動升級,而是將整件事交託神,神必定有祂的心意在當中,我們不必勉強。若然掌權的人要我們作一些犯罪的事,或不合聖經原則的事,或禁止我們傳福音及敬拜神等,我們就要勇敢及忠心地為主站立,因為「順從神,不順從人,是應當的」。真正愛主的人願意為信仰付出一切,包括自己的性命。他們付出的代價是更大的。我們在這短暫的年日中,要竭盡全力,獻上一切,為神的國、神的道打那美好的仗。而且這順服的生命,都不是出於勉強的;我們跟隨羔羊的腳蹤,是因為我們愛祂。